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31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任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海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文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0,166,957.69	367,112,931.07	6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66,512.01	17,017,837.44	-6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04,144.47	12,947,344.68	-59.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895,596.79	70,515,125.22	78.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55	-65.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	0.055	-6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1.93%	-1.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94,931,226.52	5,881,496,980.76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0,706,163.96	1,012,434,760.26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9,406.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575.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3,036.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5,577.74	
合计	562,367.5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40%	141,403,560	114,481,26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4,800,000	4,800,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朱永存	境内自然人	1.40%	4,358,123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1,991,2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谢纲	境内自然人	0.52%	1,627,958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姚红星	境内自然人	0.40%	1,253,229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陈雪云	境内自然人	0.40%	1,245,4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200,000	1,200,00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童胜朋	境内自然人	0.38%	1,170,0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101,300	0	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92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22,300
朱永存	4,358,123	人民币普通股	4,358,1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四川国企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91,200
谢纲	1,627,958	人民币普通股	1,627,958
姚红星	1,253,229	人民币普通股	1,253,229
陈雪云	1,24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5,400
童胜朋	1,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1,300
董玉英	1,01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900
朱永财	9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972,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以上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49,073.53 万元，增长 45.78%，主要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以及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2、应收账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75,304.51 万元，下降 51.46%，主要本期收回前期工程款所致。

3、预付款项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668.51 万元，增长 72.65%，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4、存货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134,302.74 万元，下降 96.34%，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本科目下工程施工以及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所致。

5、合同资产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70,877.4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应收账款中未到期质保金、存货下工程施工以及已完工未结算资产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1,339.47 万元，增长 332.45%，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应收账款中 1 年以上的未到期质保金重分类至本科目所致。

7、预收款项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590.59 万元，下降 66.34%，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13,912.75 万元，下降 62.89%，主要系本期支付上期薪酬所致。

9、应交税费期末数较年初数减少 919.41 万元，下降 31.79%，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税费所致。

10、合同负债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3,950.6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系本期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将预收款项重分类计入本科目所致。

11、长期借款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34,970.00 万元，增长 164.88%，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23,305.40 万元，增长 63.48%，主要系本期建筑施工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2、营业成本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23,229.83 万元，增长 76.09%，主要系本期建筑施工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3、税金及附加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245.38 万元，增长 109.39%，主要系本期上缴税费增加导致税金及附加的增加。

4、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1,093.95 万元，增长 167.06%，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资金收益率下降以及贷款规模增加银行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5、其他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70.70 万元，增长 976.35%，主要系本期收到财政金融局机构发展奖励所致。

6、投资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131.85 万元，增长 1,032.67%，主要系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倍特期货有限公司货币基金分红增加所致。

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减少 152.66 万元，下降 15,821.07%，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倍特期货有限公司理财产品价格下跌所致。

8、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21 万元，增长 147.84%，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9、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354.0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系本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现货贸易陷入停滞状态，及国际大宗商品市场动荡引发国际资本市场大幅波动导致公司控股孙公司上海茂川资本有限公司所购商品价格下跌所致。

10、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360.36 万元，增长 100.01%，主要系上期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违约金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5,538.05 万元，增长 78.54%，主要系本期工程款回收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15,163.35 万元，增长 117.69%，主要系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倍特期货有限公司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导致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增加 14,498.90 万元，增长 74.46%，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终止前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推出新非公开发行方案。(详见 2020 年 3 月 16 日、2020 年 3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任正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30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任正、李小波、冯东、黄悦、申书龙、杨砚琪、黄明、李越冬、辜明安董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任正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会议认为，该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该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

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34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对于收入的会计处理，公司执行的是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以及财政部于 2006 年 10 月 30 日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应用指南》。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制定的会计政策，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仍执行根据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的会计政策。

(四)变更日期

根据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也即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在新收入准则下，不再区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让渡资产使用权和建造合同等具体交易形式，而是将现行收入准则和建造合同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的衔接规定，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

四、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收入准则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的变更，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新收入准则要求进行的变更，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33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谢志勇监事会主席，郑辉、晏庆监事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谢志勇监事会主席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

一、审核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会议认为，该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该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会议认为，该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628 证券简称：高新发展 公告编号：2020-35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筑业务 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特建安)从事建筑施工业务。根据相关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规定，现将倍特建安 2020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一、经营概况

(一)新签订单数量及金额

2020 年一季度，倍特建安新签订单 14 个，金额约 120,106.63 万元。

(二)已签约未完工订单数量及金额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倍特建安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 77 个，金额约 1,193,942.85 万元。

(三)已中标未签约订单数量及金额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倍特建安累计已中标未签约订单 7 个，中标金额为 111,653.47 万元。

二、重大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华惠嘉悦汇广场 ABC 标段总承包	72,600(暂定)	施工总承包	2017.12.7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720 天工期顺延	A 标段装修和总坪施工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6,788.62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6,788.62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45,553.74 万元	已达到收款条件，公司正与建设单位协商工程款支付事宜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机场北物流组团片区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0,886.80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8.10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240 天工期顺延	电力排管、路面施工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275.23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275.23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11,278.03 万元	已收到 8,597.13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三岔一线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一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9,870.60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8.5.10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360 天工期顺延	道路结构层施工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917.43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917.43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18,959.05 万元	已收到 14,084.20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倍特香槟华府一期施工	22,773.40	施工总承包	2018.6.6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540 天工期顺延	总坪施工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1,050.90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1,050.90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21,348.03 万元	已收到 14,200.00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成都高新南区(大源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30,058.62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8.9.5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550 天工期顺延	主体收尾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924.43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924.43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14,629.84 万元	已收到 6,294.95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成都高新南区(新川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78,799.82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8.9.5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550 天工期顺延	主体及二次结构施工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366.97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366.97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25,082.30 万元	已收款 10,473.41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成都天府国际机场保障基地租赁住房建设项目(一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标段	18,764.90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8.10	预计 720 天	收尾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220.18 万元(本季度根据反馈的实际产值，对前期多计提的部分进行了冲回调整。) 2、本年度累计确认收入-220.18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14,313.17 万元	已收款 11,735.97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西部园区 2017 年第一批公建配套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一标段	35,854.57	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2	预计 720 天	装修、总坪、安装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3,496.61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34,96.61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26,302.79 万元	已收款 19,025.00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丹景乡社区工程(一期)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	64,926.88	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6	预计 360 天	项目周边区域因山体滑坡重新进行地勘后，政府相关部门建议其不再作为集中安置区，本项目已于 2020 年 1 月初收到停建通知，鉴于本项目尚未进入主体结构施工，已实施工程产值占合同金额比例较小，且本项目属于房建项目毛利较低。另外，本项目合同金额占公司已签约未完工合同总金额比重较低，因此本项目的停建对公司 2020 年及未来年度损益影响较小。	已停建，公司正与建设单位协商已完成工程部分的结算事宜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0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0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2,302.10 万元	已收款 2,508.00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瞪羚谷公园社区 2 号地块项目(二标段)、瞪羚谷公园社区 7 号地块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124,799.46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6	预计 720 天	二次结构及外立面施工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729.73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729.73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24,470.43 万元	已收款 18,478.61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成都高新西区(京东方)租赁住房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162,260.00	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6	预计 720 天	主体及二次结构施工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17,122.81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17,122.81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55,764.70 万元	已收款 45,340.37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成都高新南区(新川片区)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精装修及总平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9,571.03	设计-施工总承包	主体工程尚未完工，未达到开工条件	预计 270 天	施工准备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	已收款 280.31 万元(安全文明施工费)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生物医药创新孵化园成都前沿医学中心装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38,533.11	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09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90 天工期顺延	装饰及智能化收尾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2,798.16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2,798.16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19,443.48 万元	已收款 12,742.60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交子大道夜景提升一期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38,503,10	设计-施工总承包	2019.12	因建设单位原因，原预计 90 天工期顺延	灯具安装阶段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1、本季度累计确认收入 6,371.64 万元 2、本年累计确认收入 6,371.64 万元 3、开工至本季末累计确认收入 6,371.64 万元	收预付款 3,638.24 万元(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123.71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福田乡社区工程(二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	33,815,53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暂未开工	预计 540 天	未开工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	收预付款 3,216.74 万元(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332.83 万元)	否	否	否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结算情况
三岔镇八角村社区工程(二期)一批次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	74,716,84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暂未开工	预计 540 天	未开工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收入确认情况	收款情况	是否存在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和回款情况	对方履约能力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结算和回款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	未收款	否	否	否	

上述有关经营数据为初步统计数据且未经审计，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最终以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770 证券简称：科迪乳业 公告编号：2020-028 号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2、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延期后的披露日期：2020 年 6 月 24 日

一、审议程序情况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无法按原定预约日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公司延期至 2020 年 6 月 24 日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

二、延期披露说明

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原因及影响程度如下：

1、公司属河南辖区上市公司，公司旗下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常温奶分公司(以下简称“常温奶分公司”)、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科迪天然深泉饮用水分公司(以下简称“科迪天然”)、河南科迪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生物”)、河南科迪商丘现代牧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牧场”)、科迪巨尔乳业洛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巨尔”)分布河南各地，母公司在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占比均较大，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2018			2019		
	母公司	股份公司	占比(%)	母公司(未经审计)	股份公司(未经审计)	占比(%)
收入	120,102.07	128,503.88	93.46%	73,096.04	81,255.73	89.96%
净利润	10,977.54	12,912.52	85.01%	-4,517.77	-4,962.45	91.04%
净资产	164,229.79	177,278.19	92.64%	157,631.77	170,235.49	92.60%

母公司在本次疫情中受影响明显进而影响股份公司的整体财务状况。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全国各地复工均有所延迟，公司至三月份才开始逐步小规模复工、复产，截至目前仍有部分员工(包括财务人员)居家隔离，公司相关部门无法按照之前的计划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相关工作。

2、2019 年受经济下行的影响公司资金链出现问题，奶农事件、证监会立案调查等因素造成公司财务人员、销售业务人员、供应商、经销商流失较多，现大多为新开发客户、新聘员工，相关工作交接不到位、业务不熟悉，审计程序履行受到影响，审计函证较为困难。

3、前期疫情导致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审计”)无法正常安排年审工作。虽然前期已进行部分远程审计工作，但实物资产的盘点、检查原始单据等工作仍需现场进行，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亚太审计，其办公所在地为河南省郑州市，疫情防控措施致使审计人员无法按计划进入现场工作，三月中旬才逐步进入开展现场审计工作，导致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无法如期完成。

三、当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